

债券代码：155229.SH

债券简称：19 阳煤 01

债券代码：155666.SH

债券简称：19 阳股 02

债券代码：163398.SH

债券简称：20 阳煤 0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

总监变动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华阳股份”或“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变动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9 阳煤 01, 债券代码: 155229.SH)、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19 阳股 02, 债券代码: 155666.SH)、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 阳煤 01, 债券代码: 163398.SH)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现就各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财务总监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 1 月 7 日发布的《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发行人财务总监发生了变动。因工作变动, 范宏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本次董事会审议, 同意聘任王玉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立之日止。

王玉明, 男, 汉族, 1970 年 2 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历任新元公司财务部部长, 平舒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财务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 华阳集团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 融资再担保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现任发行人财务总监。王玉明未持有发行人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暂未发现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事宜, 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作为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

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变动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